

信用评级公告

联合信评[2019] 101 号

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关注公告

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资信”）受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委托，对公司主体及其发行的“18 南京高科 CP001”和“19 南京高科 CP001”进行评级，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⁺，维持“18 南京高科 CP001”信用等级为 A-1，评定“19 南京高科 CP001”信用等级为 A-1，评级展望为稳定。

根据公司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《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》，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京新港”）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，被冻结股份数量为 5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南京新港持股总数的 11.6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05%，本次司法冻结机关：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，冻结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22 日至 2022 年 3 月 21 日。南京新港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2934515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4.74%，本次冻结后南京新港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为 429345157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4.74%。

针对上述事项，联合资信已与公司取得联系，并将持续跟踪上述事项对公司主体、“18 南京高科 CP001”和“19 南京高科 CP001”信用水平可能产生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